#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#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**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被担保人名称：广州华枫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华枫”）

●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：本次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。截止本次担保前，公司累计为广州华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.54 亿元。

●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。

●截止 2017 年 7 月 27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64.76 亿元。

●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●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。

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广州华枫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 5 亿元贷款，贷款期限为 3 年。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，担保期限为 3 年。

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广州华枫投资有限公司：2012 年 11 月成立，注册地点广东省广州市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9,900 万元，法人代表席晓乐，经营范围：企业自有资金投资；

企业总部管理;房地产开发经营;物业管理;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;房屋租赁;场地租赁（不含仓储）;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;技术进出口;室内装饰、设计。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广州华枫总资产为 4,106,923,353.76 元，负债总额 2,579,961,556.67 元，其中，长期借款为 959,000,000.00 元,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元,净资产 1,526,961,797.09 元；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元，净利润-7,472,778.33 元。

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，广州华枫总资产为 337,0980,261.62 元，负债总额 1,808,539,141.31 元，其中，长期借款为 959,000,000 元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元，净资产为 1,562,441,120.31 元。2017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,089,220,231.53 元,净利润 6,479,323.22 元。

**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**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；

担保金额：5 亿元；

担保期限：3 年；

反担保情况：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。

**四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**

截止 2017 年 7 月 27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64.76 亿元，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57.81%，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18.20 亿元。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九日